

宁波紫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2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3—6 页
(一) 资产负债表	第 3 页
(二) 利润表	第 4 页
(三) 现金流量表	第 5 页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6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7—22 页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16〕8180号

宁波紫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宁波紫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霞实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0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10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紫霞实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

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紫霞实业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紫霞实业公司 2016 年 10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10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叶卫民



中国注册会计师：

侯波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

资 产 负 债 表

2016年10月31日

编制单位:宁波紫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会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 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92.82	1,813.19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2	40,628,906.88	12,531,440.25	应付账款			
预付款项				预收款项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6	214,619.49	201,329.38
其他应收款				应付利息			
存货				应付股利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其他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3	406,038.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41,035,037.98	12,533,253.4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4,619.49	201,329.38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长期借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付债券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中:优先股			
长期应收款				永续债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4	360,068,462.00	386,775,095.11	专项应付款			
在建工程				预计负债			
工程物资				递延收益			
固定资产清理				递延所得税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无形资产	5	105,983,052.68	108,033,797.88	负债合计		214,619.49	201,329.38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商誉				实收资本(或股本)	7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6,051,514.68	494,808,892.99	资本公积	8	507,366,632.05	507,712,184.16
资产总计		507,086,552.66	507,342,146.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9	-494,698.88	-571,367.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6,871,933.17	507,140,817.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7,086,552.66	507,342,146.4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2016年1-10月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宁波紫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号	本期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1	30,800,666.71	23,616,351.82
减: 营业成本	1	28,411,826.20	22,366,443.9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1,678.95	169,909.6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	2,065,700.06	1,627,520.22
财务费用	3	575.99	228.76
资产减值损失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885.51	-547,750.79
加: 营业外收入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4	24,217.28	23,616.3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668.23	-571,367.11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668.23	-571,367.1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6,668.23	-571,367.1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0月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宁波紫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51,239.96	3,038,739.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1	93.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51,271.97	3,038,833.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4.91	1,066.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45,054.34	3,033,739.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23.09	2,213.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2,992.34	3,037,019.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0.37	1,813.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0.37	1,813.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3.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82	1,813.1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1-10月

编制单位:宁波紫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优先 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7,712,184.16					-571,367.11	507,140,817.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7,712,184.16					-571,367.11	507,140,817.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5,552.11					76,688.23	-268,883.88				507,712,184.16					-571,367.11	507,140,817.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688.23	76,688.23				507,712,184.16					-571,367.11	507,712,184.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507,712,184.16						507,712,184.16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345,552.11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7,366,632.05					-491,698.88	506,871,933.17				507,712,184.16					-571,367.11	507,140,817.0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宁波紫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 1-10 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宁波紫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杭州钢铁集团公司、宝钢集团有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和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在宁波市北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宁波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206316897790C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500 万元，营业期限为 2015 年 3 月 20 日至 2065 年 3 月 19 日。本公司注册地为宁波市北仑区霞浦万泉河路 3 号 9 幢 1 号 A105 室。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物料仓储服务。提供的劳务主要有：物料仓储服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6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0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

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3)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客观证据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六）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其他方法

（2）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下同）	6.00	6.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80.00	80.00
-------	-------	-------

(3) 其他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关联方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经单独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未达到上述重大标准，但债务人已被撤销、破产、停业、资不抵债或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方法和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5	5.00	2.71-6.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5.00	4.75-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5	5.00	6.33-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

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48-70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九）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提供仓储服务，按合同分期定额确定收入。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说明：本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数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数，期末数指 2016 年 10 月 31 日财务报表数，本期指 2016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10 月 31 日，上年指 2015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存款	92.82	1,813.19
合 计	92.82	1,813.19

2. 应收账款

（1）明细情况

类 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628,906.88	100.00			12,531,440.25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0,628,906.88	100.00		—	12,531,440.25	100.00		—

（2）按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杭州钢铁集团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40,628,906.88			12,531,440.25		
小 计	40,628,906.88			12,531,440.25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40,628,906.88

小 计	40,628,906.88
-----	---------------

3.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交房产税	51,211.48	
预交土地使用税	354,826.80	
合 计	406,038.28	

4.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账面原值合计：	407,499,526.59		779,244.19	406,720,282.4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13,063,516.80			313,063,516.80
机器设备	60,232,007.08		779,244.19	59,452,762.89
运输工具	33,956,041.42			33,956,041.42
其他设备	247,961.29			247,961.29
累计折旧合计：	20,724,431.48	26,361,081.00	433,692.08	46,651,820.4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456,420.94	13,300,367.72		23,756,788.66
机器设备	4,128,624.97	5,251,532.10	433,692.08	8,946,464.99
运输工具	6,102,965.84	7,762,855.98		13,865,821.82
其他设备	36,419.73	46,325.20		82,744.93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86,775,095.11	--	--	360,068,462.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2,607,095.86	--	--	289,306,728.14
机器设备	56,103,382.11	--	--	50,506,297.90
运输工具	27,853,075.58	--	--	20,090,219.60
其他设备	211,541.56	--	--	165,216.36

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1,037,888.82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均为承接宁波钢铁有限公司瑕疵资产，其中原值为 27,092,265.73 元房

屋，由于历史原因应当办理权证而未能办妥权证。

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分类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原价合计	109,675,810.37			109,675,810.37
其中：土地使用权	109,675,810.37			109,675,810.37
累计摊销额合计	1,642,012.49	2,050,745.20		3,692,757.69
其中：土地使用权	1,642,012.49	2,050,745.20		3,692,757.69
账面价值合计	108,033,797.88	--	--	105,983,052.68
其中：土地使用权	108,033,797.88	--	--	105,983,052.6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公司无形资产均为承接宁波钢铁有限公司瑕疵资产，原值为 109,675,810.37 元的土地使用权，由于历史原因应当办理权证而未能办妥权证。

6.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数
增值税	177,122.63	1,847,324.97	1,834,798.56	189,649.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98.58	129,312.72	128,435.87	13,275.43
房产税		256,057.60	256,057.60	
土地使用税		1,774,133.90	1,774,133.90	
教育费附加	5,313.67	55,419.75	55,043.95	5,689.47
地方教育附加	3,542.46	36,946.48	36,695.96	3,792.98
其他税费	2,952.04	53,110.75	53,850.22	2,212.57
合 计	201,329.38	4,152,306.17	4,139,016.06	214,619.49

7. 实收资本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其中杭州钢铁集团公司认缴出资 301.4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29%；宝钢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7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4%；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0.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6%；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8.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5%。认缴出资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前足额缴纳。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各股东尚未实缴出资。

8.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资本公积	507,712,184.16		345,552.11	507,366,632.05
合 计	507,712,184.16		345,552.11	507,366,632.05

(2) 变动情况

2016 年 8 月 10 日公司与宁波钢铁有限公司签订《固定资产回购协议书》，无偿回购 2015 年 5 月无偿划入公司的两台采制样机设备。

9.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初余额	-571,367.11	
本期增加额	76,668.23	-571,367.11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76,668.23	-571,367.11
期末余额	-494,698.88	-571,367.11

(二) 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30,800,666.71	28,411,826.20	23,616,351.82	22,366,443.97
物料仓储服务	30,800,666.71	28,411,826.20	23,616,351.82	22,366,443.97
合 计	30,800,666.71	28,411,826.20	23,616,351.82	22,366,443.97

2.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税金	2,059,084.97	1,625,629.20
办公费	1,415.09	1,783.02
其他	5,200.00	108.00
合 计	2,065,700.06	1,627,520.22

3.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收入	-32.01	-93.24
手续费	608.00	322.00
合 计	575.99	228.76

4.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4,217.28	23,616.32
合 计	24,217.28	23,616.32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6,668.23	-571,367.1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361,081.00	20,724,431.48
无形资产摊销	2,050,745.20	1,642,012.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503,504.91	-21,994,593.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290.11	201,329.3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0.37	1,813.1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82	1,813.1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813.1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0.37	1,813.1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92.82	1,813.19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2.82	1,813.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82	1,813.19

七、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杭州	钢铁产品生产、加工销售及技术开发	120,820 万元	60.29	60.29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的前身为杭州钢铁厂，成立于 1957 年 8 月。1994 年，根据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经贸企〔1994〕427 号《关于同意成立杭钢集团的批复》以及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浙政办发〔1994〕171 号《关于成立杭钢集团的通知》，杭州钢铁厂更名为杭州钢铁集团公司，1995 年，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浙政发〔1995〕177 号《关于成立浙江冶金集团的通知》，由浙江省冶金工业总公司和杭州钢铁集团公司等企业合并组成新的集团公司，重组后的集团公司名称仍为杭州钢铁集团公司，现持有由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1430490399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20,820 万元。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有关信息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本期无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数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物料仓储服务	30,800,666.71	23,616,351.82
合 计		30,800,666.71	23,616,351.82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 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40,628,906.88		12,531,440.25	
小 计		40,628,906.88		12,531,440.25	

2. 期末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宁波紫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